**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综合办公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8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B-SY-2025024

项目名称：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663,58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663,58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63,58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其他仓储设备 | 粮食侧卸机、输送机、装仓机、扦样机、等一批设备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663,580.00 | 2,663,58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6.《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10.《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2-1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山阳县粮食物资储备库项目配套设备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2）提供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4）提供 2024年1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7）投标人的信用记录须符合财库[2016]125 号文《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7月07日 至 2025年07月11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综合办公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7月2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向的投标人请于2025年07月11日18时00分前，每日上午 08:00- 12:00,下午 14：00-18:00，投标人委托代表领取招标文件的持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的社保证明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法定代表人领取招标文件的，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加盖单位鲜章），至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 11 栋 2 层综合办公室获取招标文件；

2.各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5.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阳县发展改革局（本级）

地址：陕西省山阳县城关镇苍龙北路

联系方式：186091488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九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江滨北路公园天下商铺11栋2层

联系方式：0914-233508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利娜

电话：0914-2335089

陕西省九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